

证券代码：836248

证券简称：豪特装备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辜俊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经营及治理状况进行总结，编制《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对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回顾与总结，2023 年重点工作做出规划，编制《2023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工作进行合理预计，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不进行 2023 年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豪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豪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基于全资子公司的目前经营发展需要，在保证其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将四川豪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人民币 64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辜俊杰、辜子恒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公司经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进行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山西证券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山西证券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提交监管部门相关资料的准备、报送等；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后续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